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107 号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码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7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107号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普生物”）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凯普生物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凯普生物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凯普生物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凯普生物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凯普生物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凯普生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斌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熙

中国·上海

2020年4月14日

#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年3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2,2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18.39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3,775,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41,524,115.1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2,250,884.84元,其中,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22,5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49,750,884.84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262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款方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9477869	60,265,000.00		活期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50180869900000486	98,311,808.36		活期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5336100279	153,286,500.00		活期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113751	68,798,000.00		活期
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7482500205			活期
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9550880207482500485			活期
合计			380,661,308.36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括IPO发行费用8,410,423.52元。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225.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8,191.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2,994.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7 年		21,498.01 (含置换部分)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产生净收入的金额：		71.23	2018 年		1,496.96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金额：		894.7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196.1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b>承诺投资项目</b>										
1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15,328.65	15,328.65	5,554.33	15,328.65	15,328.65	5,554.33	-9,774.32	2018 年 7 月 1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879.80	6,879.80	2,401.21	6,879.80	6,879.80	2,401.21	-4,478.59	2018 年 7 月 1 日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026.50	6,026.50	6,027.44	6,026.50	6,026.50	6,027.44	0.94	2017 年 1 月 1 日
4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8,990.14	8,990.14	9,011.99	8,990.14	8,990.14	9,011.99	21.85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结项销户结余资金和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5,196.11			15,196.11		
合计			37,225.09	37,225.09	38,191.08	37,225.09	37,225.09	38,191.08	-14,230.12	

##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原因

(1)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少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9,774.32 万元, 主要系 a) 公司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按照相关规则, 部分已投入的自有资金未能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b)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 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 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 有效控制了成本, 合理降低了相关费用, 形成了资金节余; c)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了一定的利息, 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少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4,478.59 万元, 主要系 a) 公司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按照相关规则, 部分已投入的自有资金未能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b)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 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 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 有效控制了成本, 合理降低了相关费用, 形成了资金节余; c)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了一定的利息, 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略高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额系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 以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用于投资募投项目。

## 3、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公司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2,656,224.0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 并出具了《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482 号)。

## 5、 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7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2)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购买募集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收回。

##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为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项目结项并将截至 2018 年 9 月 10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尚未赎回理财产品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已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结余资金转入基本户 79.98 元，将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 151,961,009.30 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完毕。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累计产能 利用率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53.95%	6,810.65	132.00	53.27	2,654.36	2,839.63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单独评价效益					不适用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单独评价效益					不适用
4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49.93%		-1,425.17	-2,089.41	-3,039.52	-6,554.10	否
	合计			-1,293.17	-2,036.14	-385.16	-3,714.47	

\*承诺效益金额取自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于 2015 年 5 月开始建设，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第 4 年达产，达产后每年实现净利润 6,810.65 万元。

#### (2)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7 月开始建设，根据《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分三期建设，第一年建设第一期北京等 9 所检验所，次年建设第二期上海等 9 所检验所，第三年建设第三期合肥等 7 所检验所。前五年建设运营混合期分别实现净利润 -1,235.16 万元、-3,787.81 万元、-1,558.29 万元、3,371.55 万元、6,826.37 万元。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暂未达到预定的经济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 (1) “核酸分子诊断试剂扩产项目”

该项目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技”）及孙公司广州凯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医药”）实施。该项目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承担公司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产品、耳聋易感基因检测产品、STD 系列检测产品等新产品的生产，但是新产品市场推广并为客户认同，形成大规模的放量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上

述产品正在快速拓展市场。同时,公司出于节约成本和提高生产管理效率考虑,HPV 产品集中于潮州化学生产,该生产基地已满负荷,客观上降低了募投项目产能利用率,导致募投项目效益较低,但实际反映在了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上。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本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9,321.00 万元、11,407.95 万元、14,729.09 万元,同比增幅分别为 22.49%、22.39%、29.11%。

(2) “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

该项目是公司的战略性投资,公司着力于医学检验服务的长远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的技术优势,以核酸分子诊断为重点,开拓医学检验服务,主要提供 PCR 检测、基因测序、基因芯片和串联质谱等高新技术检测服务,主要应用于产前筛查、传染病检测、肿瘤检测等领域。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有较大的长期发展潜力和比较竞争优势,但由于项目前期投入较大,固定成本较高,而新业务的市场培育期较长,且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投资进度和节奏较可行性研究报告有所不同,因此暂未实现预计的效益。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分子医学检验所建设项目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80.40 万元、3,509.71 万元和 7,323.74 万元,2018 年和 2019 年同比增长分别为 154.25%、108.67%,显示出良好的发展潜力。

**3、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容为公司研发中心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提升研发实力,不断推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内容为公司营销网络的建设,不进行单独财务评价。项目效益主要体现为通过加强公司的渠道建设,扩大销售规模 and 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服务水平。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差异。

## 二、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